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lum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富臨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43)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摘要

- 收益約為1,853.9百萬港元(2019年：約2,627.2百萬港元)，下跌約29.4%
- 毛利率¹約為65.3%(2019年：約70.4%)，減少約5.1個百分點
- 除利息開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虧損約為266.7百萬港元(2019年：盈利約126.6百萬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約為637.5百萬港元(2019年：溢利約25.5百萬港元)
- 每股基本虧損²約為49.04港仙(2019年：每股基本盈利約1.96港仙)
- 顧客人數約為18.0百萬人(2019年：約24.2百萬人)，下跌約25.6%
- 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約為33.0%(2019年：約0.1%)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2019年：特別末期股息一無，末期股息一每股普通股0.79港仙)

1 毛利等於收益減已出售存貨成本。毛利率乃按毛利除以收益並將所得出的數值乘以100%計算。

2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637,476,000港元(2019年：溢利25,496,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1,300,000,000股(2019年：1,300,000,000股)計算。

全年業績

富臨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收益	5	1,853,918	2,627,192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36,121	18,104
已出售存貨成本		(642,780)	(778,226)
僱員成本		(683,798)	(880,271)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188,374)	(471,443)
使用權資產折舊		(245,363)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9,630)	(85,514)
燃料及公用服務開支		(121,430)	(157,953)
其他開支		(250,248)	(227,122)
非金融資產減值／撇銷虧損		(241,592)	(1,571)
金融資產減值／撇銷虧損		(28,562)	(2,137)
財務成本	6	(25,344)	(345)
除稅前溢利／(虧損)	7	(617,082)	40,714
所得稅開支	8	(20,021)	(15,134)
年內溢利／(虧損)		<u>(637,103)</u>	<u>25,580</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637,476)	25,496
非控制權益		<u>373</u>	<u>84</u>
		<u>(637,103)</u>	<u>25,580</u>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	10	<u>(49.04)港仙</u>	<u>1.96港仙</u>
— 攤薄	10	<u>(49.04)港仙</u>	<u>1.96港仙</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虧損)	<u>(637,103)</u>	<u>25,580</u>
其他全面虧損		
於隨後期間內可重新分類為損益的 其他全面虧損：		
－ 與換算國外業務有關的匯兌差額	<u>(3,031)</u>	<u>(4,131)</u>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u>(3,031)</u>	<u>(4,131)</u>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640,134)</u>	<u>21,449</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640,507)	21,365
非控制權益	<u>373</u>	<u>84</u>
	<u>(640,134)</u>	<u>21,449</u>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0年3月31日

	附註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22,020	201,433
投資物業	11	189,600	–
使用權資產		290,334	–
商譽		–	58,707
無形資產		–	13,00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9,672	147,349
遞延稅項資產		–	20,671
非流動資產總值		<u>671,626</u>	<u>441,160</u>
流動資產			
存貨	12	85,067	86,420
貿易應收款項	13	8,928	24,18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0,066	148,38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767	–
可收回稅款		8,491	5,35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6,412	496,922
流動資產總值		<u>339,731</u>	<u>761,260</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4	36,996	88,808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遞延收入		78,921	117,967
計息銀行借貸		94,594	400
租賃負債		260,710	–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	389
撥備		6,760	4,994
應付稅款		5,517	8,853
流動負債總額		<u>483,498</u>	<u>221,411</u>
流動資產淨值／(負債淨額)		<u>(143,767)</u>	<u>539,849</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527,859</u>	<u>981,009</u>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遞延收入	3,522	22,269
租賃負債	223,781	—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	352
撥備	12,918	19,048
遞延稅項負債	744	985
	<hr/>	<hr/>
非流動負債總額	240,965	42,654
	<hr/>	<hr/>
資產淨值	286,894	938,355
	<hr/>	<hr/>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300	1,300
儲備	285,594	936,371
	<hr/>	<hr/>
	286,894	937,671
非控制權益	—	684
	<hr/>	<hr/>
權益總額	286,894	938,355
	<hr/>	<hr/>

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富臨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於2014年2月24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新蒲崗六合街8號六合工業大廈15樓。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主要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內地」)從事餐館營運業務。本公司股份(「股份」)自2014年11月13日起一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除投資物業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乃按公平值計量外，該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除另有註明外，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持續經營基準

於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時，鑑於本集團於2020年3月31日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143,767,000港元，董事已詳細考慮本集團未來的資金流動性；及有關於2020年3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流動負債項下呈列的未償還銀行貸款77,762,000港元的契諾條款違反事宜。為加強本集團於可見將來的資金流動性，董事已採取多項措施，包括關閉表現不理想的餐館；及採取不同成本控制措施以收緊營運成本。

此外，考慮到現有多個資金來源為其營運提供資金(包括政府補貼、未來營運現金流入及變現投資物業(如有需要))；及本集團於2020年6月獲授的新銀行融資約89百萬港元(須於提取日期起計一年後償還)，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並能夠履行其自報告期末起計至少未來十二個月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3.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所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計劃修訂、削減或結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的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 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23號修訂

* 獲本集團於本年度財務報表提早採納

除下文所闡釋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的影響外，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並無對財務報表造成重大財務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的性質及影響載述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就所有租賃按單一資產負債表模式入賬，以確認及計量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若干確認豁免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處理。出租人繼續使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類似的原則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就分租安排而言，分租乃參考主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進行分類，而非參考相關資產。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已應用經修訂追溯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2019年4月1日首次應用該準則。根據此方法，本集團追溯應用該準則，並將首次採納的累計影響確認為對2019年4月1日年初結餘的調整，而2019年3月31日的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呈報。

租賃的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賦予在一段期間內使用已識別資產的控制權，則該合約屬於或包含租賃。倘客戶有權從使用已識別資產獲取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同時亦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的使用，則該客戶擁有控制權。本集團選擇使用過渡可行權宜方法，於首次應用日期僅對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並非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未獲重新評估。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租賃定義僅應用於2019年4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的合約。

作為承租人－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性質

本集團訂有不同樓宇及汽車項目的租賃合約。作為承租人，本集團先前基於租賃是否獲評估為已將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轉移至本集團，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就所有租賃應用單一方法確認及計量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就低價值資產租賃(按個別租賃基準選擇)及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短期租賃」)(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應用兩項選擇性豁免。自2019年4月1日開始，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及減值(如有))以及未償還租賃負債的應計利息(作為財務成本)，而非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經營租賃的租金開支。

過渡的影響

於2019年4月1日的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並使用2019年4月1日的增量借貸利率貼現，於財務狀況表內獨立呈列。使用權資產按租賃負債的金額計量，並以任何與緊接2019年4月1日前在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租賃相關的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的金額予以調整。

所有該等資產均於該日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作任何減值評估。本集團選擇在財務狀況表內獨立呈列使用權資產，當中包括先前於融資租賃項下確認的租賃資產303,000港元，該等資產已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2019年4月1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已使用以下選擇性可行權宜方法：

- 對租期於首次應用日期後12個月內屆滿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豁免
- 當合約包含延長／終止租賃的選擇權時，以事後分析結果釐定租期
- 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率
-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撇除初始直接成本

作為承租人－先前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

對於先前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本集團並無更改於初始應用日期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的初步賬面值。因此，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2019年4月1日的賬面值為已確認資產及負債(即應付融資租賃款項)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計量的賬面值。

於2019年4月1日的財務影響

於2019年4月1日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產生的影響如下：

	千港元
資產	
使用權資產增加	529,890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少	(30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2,273)
	<hr/>
資產總值增加	527,314
	<hr/>
負債	
租賃負債增加	554,001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遞延收入減少	(25,946)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減少	(741)
	<hr/>
負債總額增加	527,314
	<hr/>

於2019年4月1日的租賃負債與於2019年3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對賬如下：

	千港元
於2019年3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739,684
減：與短期租賃及餘下租期於2020年3月31日或之前屆滿的租賃相關的承擔	<u>(143,898)</u>
	595,786
於2019年4月1日的加權平均增量借貸利率	<u>4.3%</u>
於2019年4月1日的已貼現經營租賃承擔	553,260
加：於2019年3月31日的已確認融資租賃負債	<u>741</u>
於2019年4月1日的租賃負債	<u>554,001</u>

- (b) 本集團已提早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該修訂為承租人提供可行權宜方法，可選擇不就*covid-19*疫情直接導致的租金寬減應用租賃修訂會計處理。該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covid-19*疫情直接導致的租金寬減，並僅在以下情況下適用：(i)租賃付款變動所導致的經修訂租賃代價與緊接該變動前的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低於有關代價；(ii)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幅僅影響原到期日為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的付款；及(iii)其他租賃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該修訂於2020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追溯有效，並允許提早應用。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樓宇租賃因*covid-19*疫情獲出租人豁免若干租賃付款。本集團已於2019年4月1日提早採納該修訂，並選擇不就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因*covid-19*疫情獲出租人授予的所有租金寬減應用租賃修訂會計處理。因此，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因租金寬減產生的租賃付款減幅2,519,000港元已入賬列作負可變租賃付款並計入損益。
- (c)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闡述當稅項處理涉及影響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不確定性(一般稱為「不確定稅項狀況」)時所得稅(即期及遞延)的會計處理。該詮釋不適用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範圍以外的稅項或徵費，且其並無具體載列有關不確定稅項處理相關利息及罰款的規定。該詮釋具體闡述(i)實體是否考慮分開處理不確定稅項；(ii)實體對稅務機關審查稅項處理所作的假設；(iii)實體如何釐定應課稅溢利或稅項虧損、稅基、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稅率；及(iv)實體如何考慮事實及情況變動。該詮釋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造成任何影響。

4. 營運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內地從事餐館營運業務。由於本集團資源統一處理，且並無單獨營運分部財務資料，故就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向本集團管理層呈報的資料乃以本集團整體經營業績為主。因此，本集團並無呈列營運分部資料。

地區資料

下表呈列截至2020年及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按地區劃分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以及於2020年及2019年3月31日的若干非流動資產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香港	1,744,673	2,502,812
中國內地	109,245	124,380
	<u>1,853,918</u>	<u>2,627,192</u>

上述收益資料乃基於客戶的所在地。

(b) 非流動資產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香港	533,101	302,131
中國內地	68,892	40,107
	<u>601,993</u>	<u>342,238</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資產的所在地，並不包括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

主要客戶資料

由於並無向本集團單一客戶銷售所得收益單獨佔本集團年內總收益超過10%，故並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呈列主要客戶資料。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益的分析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益		
餐館營運	1,790,732	2,562,636
銷售食品及其他營運項目	63,186	64,556
	<u>1,853,918</u>	<u>2,627,192</u>

於某一時點確認的客戶合約總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的分析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4,673	3,081
專利收入	1,227	1,730
美食廣場收入	7,207	—
贊助收入	7,774	6,223
政府補貼*	4,240	—
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2,51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淨額	—	138
復歸負債超額撥備	3,494	3,272
其他	4,987	3,660
	36,121	18,104

* 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透過抗疫基金授予政府補貼4,240,000港元(2019年：無)。收取有關補貼概無附帶未達成條件及其他或然事項。概不保證本集團未來將繼續收取有關補貼。

本集團已提早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並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評估covid-19疫情直接導致的租金寬減是否屬租賃修訂。

6.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的分析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銀行透支及銀行貸款利息	2,942	289
租賃負債利息	22,402	—
融資租賃利息	—	56
	25,344	345

7.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附註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經營租賃的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		—	398,341
或然租金		—	1,689
		—	400,030
計量租賃負債時並無包括在內的租賃付款		123,250	—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花紅及其他津貼		658,771	847,362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	1,25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		25,027	31,657
		683,798	880,271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		18,05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收益)淨額*		769	(138)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減值**		53,745	1,294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9,793	277
使用權資產減值**		105,110	—
按金減值**		1,237	—
商譽減值**		58,707	—
無形資產減值**		13,000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3	13,573	2,137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6,600	—
撇銷其他應收款項***		8,389	—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917	1,717
外匯差額淨額		19	467
公平值虧損淨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8,233	—
其他應收款項*		5,357	2,546

[^]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已沒收供款可用作扣減其未來年度的退休金計劃供款(2019年：無)。

* 該等項目已計入綜合損益表內的「其他開支」。

** 該等項目已計入綜合損益表內的「非金融資產減值／撇銷虧損」。

*** 該等項目已計入綜合損益表內的「金融資產減值／撇銷虧損」。

8. 所得稅

年內，自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已按稅率16.5% (2019年：16.5%) 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為按自2018/2019課稅年度起生效的利得稅率兩級制計稅的合資格實體。該附屬公司首2,000,000港元(2019年：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溢利乃按稅率8.25%計稅，而其餘應課稅溢利則按稅率16.5%計稅。

年內，中國內地的應課稅溢利已按稅率25% (2019年：25%) 計算。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即期－香港		
年內支出	797	13,126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619	72
即期－中國內地		
年內支出	104	36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387
遞延	18,501	1,185
	<hr/>	<hr/>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20,021	15,134

9. 股息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於年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2019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79港仙(2019年：2018年 末期股息－ 1.31港仙)	10,270	17,030
2019年特別末期股息－無(2019年：2018年特別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3.69港仙)	–	47,970
2020年特別中期股息－無(2019年：每股普通股3.5港仙)	–	45,500
	<hr/>	<hr/>
	10,270	110,500
於報告期末後擬派的股息：		
2020年擬派末期股息－無(2019年：2019年擬派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0.79港仙)	–	10,270
	<hr/>	<hr/>

本公司股東於2019年9月30日批准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79港仙，合共約10,270,000港元。

10.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金額乃按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637,476,000港元(2019年：溢利25,496,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1,300,000,000股(2019年：1,300,000,000股)計算。

截至2020年及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就攤薄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虧損)金額進行調整，此乃由於未行使購股權的影響對截至2020年及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所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虧損)金額並無攤薄影響。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

年內，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金額約為67,948,000港元(2019年：約74,583,000港元)。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賬面值為189,600,000港元的投資物業(2019年：無)乃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融資的抵押。

12. 存貨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餐飲	80,047	81,567
餐館營運的其他營運項目	5,020	4,853
	85,067	86,420

13. 貿易應收款項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信用卡應收款項	871	9,621
其他	19,934	19,509
	20,805	29,130
減值	(11,877)	(4,948)
	8,928	24,182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為現金及信用卡結算，而銷售食品的交易條款則有介乎30至60天(2019年：30至60天)的信用期。本集團致力嚴格監控其未償還的應收款項，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加強措施。貿易應收款項並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5,706	13,393
1至3個月	1,092	5,073
3至12個月	1,586	4,755
12個月以上	544	961
	8,928	24,182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年初	4,948	2,811
減值虧損(附註7)	13,573	2,137
撇銷為不可收回的金額	(6,644)	—
年末	11,877	4,948

14.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22,692	57,660
1至3個月	11,095	30,013
3至12個月	1,508	892
12個月以上	1,701	243
	36,996	88,808

貿易應付款項並不計息，付款期一般為45至90天。

15. 或然負債

於各報告期末，未於財務報表計提撥備的或然負債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代替租金及公用服務按金而提供的銀行擔保	38,685	46,592

16.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承租人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若干廣告箱。經商討後，該等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期介乎一年至五年。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若干餐館、辦公室物業及倉庫。經商討後，該等物業租賃的租期介乎一至十二年。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租賃合約(包括低價值資產租賃及於2020年3月31日尚未開始的租賃合約)的未來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0,121	383,971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9,626	320,760
超過五年	7,668	34,953
	67,415	739,684

此外，根據相關租賃協議所載的條款及條件，若干餐館的經營租賃租金乃按固定租金及按該等餐館銷售額計算的或然租金(以較高者為準)計算。於2019年3月31日，由於該等餐館的未來銷售額不能可靠地釐定，故上文並未計及有關或然租金，而上表僅計及最低租賃承擔。

17.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資本承擔：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u>1,902</u>	<u>1,310</u>

此外，於2018年3月28日，本公司(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臨時協議及承諾書，以收購一項物業(目前正在興建中)及為於香港註冊的整幅土地當中或其上興建的發展項目賦予中文名稱的權利，總現金代價為194,712,000港元(統稱「收購事項」)。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就收購事項支付按金合共48,678,000港元。收購事項已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完成，而本集團於2020年3月31日並無有關收購事項的未償還資本承擔。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業概覽

2020年年初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全球大流行，環球經濟活動嚴重萎縮，實施的社交距離措施嚴重干擾與消費相關的活動，根據香港政府統計處的資料，香港本地生產總值在2020年第一季按年實質下跌8.9%，是自1974年第一季統計期有紀錄以來的最大跌幅；經季節性調整後按季比較，本地生產總值的實質跌幅在第一季顯著擴大至5.3%，亦是有紀錄以來最大的跌幅。同期食肆總收益價值的臨時估計為217億港元，按年下跌31.2%，其中中式餐館的總收益價值下跌39.6%。在經濟衰退下，餐飲業的經營環境短期內依然困難，面對市場的反覆波動，本集團仍然對行業前景有信心。

中國市場方面，根據前瞻產業研究院《2020-2025年中國餐飲連鎖行業商業模式與發展趨勢分析報告》，2019年全國餐飲收入為人民幣46,721億元，按年增長9.4%，其中中式正餐依舊佔據主流，在被調研企業中佔比42.39%。然而，在疫情期間，87.9%的餐飲企業營收損失超過九成，行業受重創，部分門店推出「零接觸配送」的外賣服務，成功開拓客源。報告指出，參考2003年中國市場的餐飲業經濟運行，相信在疫情過後行業或將迎來一波報復性消費機遇。

業務回顧

回顧年度內，本港營商環境艱困嚴峻，餐飲需求略為疲弱，主要由於香港自2019年6月起陷入社會動盪，加上2020年年初爆發新型冠狀病毒病(COVID-19)令疲勢加劇所致，本集團採取嚴謹的成本控制措施，包括按每間餐館的盈利能力調整營運時間，並與業主積極洽談租金減免等安排。另外，本集團全面提升旗下餐館的衛生措施，保持環境及器具清潔消毒，增加顧客用膳的信心，減低疫情對本集團的負面影響。

本集團以審慎樂觀的發展策略開設多間新店，並且積極拓展多元化的品牌，以迎合本地餐飲需求及提升顧客的用餐體驗。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於香港開設了8間「富臨概念」系列餐館。截至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在香港共擁有71間餐館，分別為22間「富臨」系列品牌、8間「陶源」系列品牌及41間「富臨概念」系列餐館，及於內地擁有4間餐館。

「富臨」系列及「陶源」系列是本集團重要的基石。目前，「富臨」系列專營面向大眾市場的粵菜餐飲品牌，提供海鮮、點心、火鍋等各種美食，以及為舉辦婚宴及宴會提供賓至如歸的場地和餐飲體驗；而「陶源」系列餐館則專注提供中高檔粵式菜餚，吸引中高檔市場的顧客。

同時，近年本集團積極透過「富臨概念」系列品牌推出更多元化的餐館，包括為顧客提供揉合韓國地道餐飲及傳統文化的韓烤品牌和親子餐廳、格調輕鬆的新派粵菜風格菜館，還有提供多款特色街頭小食的美食廣場，廣受區內各階層顧客歡迎，為本集團提升市場佔有率及多元化收入基礎。

為回饋顧客多年的支持，本集團的「陶源」系列設有忠誠客戶計劃，讓顧客透過消費在會員卡累積積分，並可憑積分兌換增值福利或禮物。目前該會員計劃共有超過48,000名會員，本集團將繼續研究及推出更多不同的會員福利及優惠，以擴大長期客戶的基礎。

中國市場方面，本集團共營運四間「富臨皇宮」餐館在廣州越秀區及白雲區、珠海及福州，選址均為人口密集之住宅區，主要提供大眾化餐飲服務，以迎合區內居民對中菜及婚宴場地之需求。本集團相信，中國市場存在龐大且高速增長的消費力，未來會適時開拓新店，為中國顧客提供高質的飲食體驗及服務。

財務業績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收益較上一年減少約29.4%至約1,853.9百萬港元(2019年：約2,627.2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財政年度按業務系列劃分的餐館營運收益及變動百分比明細：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變動 百分比(%)
餐館營運			
「富臨」系列品牌	1,143,196	1,750,488	(34.7)
「陶源」系列品牌	234,900	350,742	(33.0)
「富臨概念」系列	412,636	461,406	(10.6)
銷售食品及其他營運項目	63,186	64,556	(2.1)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年內的毛利率約為65.3%（2019年：約70.4%）。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約25.5百萬港元減少約663百萬港元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約637.5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香港自2019年6月起陷入社會動盪，市場氣氛疲弱，加上2020年年初爆發新型冠狀病毒病(COVID-19)令疲勢加劇所致。本集團的管理層已推行策略應對上述情況，相信未來本集團的表現將逐步改善。

前景及展望

本集團對於中港餐飲業市場的長遠前景充滿信心，會繼續採取審慎樂觀的態度，調整菜式組合及品牌結構，提升「富臨概念」的比例，並探索新的營運模式。同時，本集團會積極尋找行業併購機會，繼續物色不同餐飲品牌，尤其是亞洲區品牌的併購對象，務求將富臨集團打造成更多元化的飲食王國。

中國市場方面，隨著中國內地大眾餐飲市場持續快速發展，本集團對其長遠發展充滿信心，未來會繼續穩定增加國內分店數目，以擴大客戶基礎及提高市場份額。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減少至約1,011.4百萬港元（2019年：約1,202.4百萬港元），而權益總額則減少至約286.9百萬港元（2019年：約938.4百萬港元）。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的可用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116.4百萬港元(2019年：約496.9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0.7(2019年：約3.4)。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的總借貸約為94.6百萬港元(2019年：約0.4百萬港元)，主要包括按揭抵押貸款約72.9百萬港元(2019年：無)、定期貸款約16.8百萬港元(2019年：無)及稅務貸款約4.9百萬港元(2019年：約0.4百萬港元)。該等借貸以港元計值，實際年利率介乎約3.4%至4.5%。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即融資租賃及計息銀行借貸總和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約為33.0%(2019年：約0.1%)。

資本開支

於回顧年度，資本開支主要與添置及翻新本集團的中央廚房與物流中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新餐館以及現有餐館的保養的開支有關。資本承擔與我們餐館的租賃物業裝修及設備有關。

或然負債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有關代替租金及公用服務按金而提供的銀行擔保的或然負債約38.7百萬港元(2019年：約46.6百萬港元)仍未於綜合財務報表計提撥備。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所面臨的外匯匯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經營活動有關(以收益或開支以不同於本集團相關附屬公司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為限)。本集團於回顧年度的購買大部分以相關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計值。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港元計值。本集團若干銀行結餘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而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授權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以進行外匯業務。

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營運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並無重大外匯匯率風險，故並無作出對沖安排。然而，本集團將不時根據業務發展需求檢討及監察相關外匯風險，並可能於適當時訂立外匯對沖安排。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有約2,219名僱員。本集團相信聘請、鼓勵及挽留合資格僱員對本集團餐館營運的成功十分重要。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為其全體員工(由侍應生、收銀員、樓面經理、廚師、餐館經理以至地區經理)設立一系列標準化培訓及晉升計劃。該等培訓計劃旨在確保所有新員工掌握所在崗位的必需技能。本集團的內部晉升計劃為其員工提供明確的晉升指引，提升僱員滿足感。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富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津貼、保險及佣金／花紅。

債務及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賬面值合共189.6百萬港元的若干資產(2019年：無)抵押作銀行借貸的擔保。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2019年：特別末期股息一無，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79港仙)。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2014年10月28日生效。本公司向本集團合資格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授出54,000,000份可按照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規定的條款及條件認購本公司普通股的購股權。給予公眾的行使價應為最終發售價的60%。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自授出日期起五年內有效，故已於2019年10月27日屆滿。所有未行使購股權已於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屆滿後失效。

根據本公司於2014年10月28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董事可邀請合資格參與者按董事會釐定的價格接納購股權，惟無論如何購股權的股價不得低於(i)股份面值；(ii)股份於發售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的收市價；及(iii)股份於緊接發售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平均收市價的最高者。

購股權可於購股權期限(由董事會釐定並於提呈要約時通知承授人)內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購股權計劃自2014年11月13日起10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定期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其持續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整個年度，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外，董事會認為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本公司主席(「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作出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於回顧年度，楊維先生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兩個角色，本公司並無就此作出區分。由於楊維先生對本集團及其業務具資深經驗及專門知識，董事會認為委任其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的雙重角色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能為本公司帶來貫徹的領導，並可確保制定及執行企業策略的效率，而董事會的運作具有足夠的權力及職權平衡。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常規，以保障本公司股東利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此等目標可透過有效的董事會、明確職責分工、完善內部監控、適當風險評估程序及向本公司全體股東保持透明度而達致。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操守守則(「**操守守則**」)，相關條款不比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寬鬆。根據向董事作出的特定查詢的回應，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整個年度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止，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操守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取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維持充足的已發行股份公眾持股量(即已發行股份至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回顧年度後事項

隨著Covid-19疫情爆發，各項隔離及社交距離措施相繼實施，為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帶來負面影響。於2020年3月31日後及直至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本集團若干餐館的營運表現正逐漸好轉。此外，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已於2020年4月公佈抗疫基金(「**該基金**」)第二階段。本集團已就該基金作出申請，並將於2020年下半年獲發放該基金，預計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將會進一步改善。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4年10月28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於2018年12月28日採納經修訂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及免職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以及監督本集團審核過程、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程序。目前，范駿華先生、鄔錦安先生及伍毅文先生(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其中鄔錦安先生為主席。彼等均具備豐富財務及綜合管理經驗。

審核委員會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內完成的工作包括：(i)審閱外聘核數師致管理層函件及管理層的回應；(ii)提前審閱應呈交予董事會批准的中期報告及年報；(iii)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的進度及效能；(iv)審閱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及(v)考慮外聘核數師就提供核數及獲准許非核數相關服務的委聘條款及酬金。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報表。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乃遵照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以及上市規則而編製，且已作出充分的相關披露。

本公司核數師就本初步公佈的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確認，本初步公佈所載列的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草擬本所載的數額一致。本公司核數師就此所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的受委聘核證，故本公司核數師並未對本初步公佈作出核證。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20年9月15日(星期二)至2020年9月18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本公司將不會進行股份轉讓登記，以確定股東有權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當轉讓表格必須於2020年9月14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作登記。

刊登全年業績公佈及年報

本全年業績公佈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fulumgroup.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年報將會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富臨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楊維

香港，2020年6月29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楊維先生、楊潤全先生、楊潤基先生及梁兆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范駿華先生、鄔錦安先生及伍毅文先生。